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补选董事候选人的独立董事意见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第六届三十六次会议于2017年12月27日在公司十八楼会议室召开，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出席了本次会议，并审议了《关于聘任杨洪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和《关于补选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蒋勤俭先生由于工作变动原因，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的职务，蒋勤俭董事长提名聘任杨洪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经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推荐，补选杨洪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依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在审阅了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后，基于个人独立判断，我们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补选董事候选人的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聘任杨洪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和补选杨洪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2、杨洪宇先生的教育背景、专业知识、技能、工作经历和经营管理经验以及目前的身体状况均符合履行总经理职责的要求，拥有履行上市公司董事职责所应具备的能力；未发现其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董事候选人的情况，未发现其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况，任职资格合法。

3、同意聘任杨洪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同意补选杨洪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独立董事：王继中、韦岗、王宇新